

厦门银行“厦行e企管”人脸识别验证服务协议

尊敬的厦门银行用户（以下简称“您”），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我行”）非常重视用户人脸信息隐私保护。为了便于通过人脸识别这种身份验证方式向您提供金融服务，我行会按照《厦门银行“厦行e企管”人脸识别验证服务协议》（以下简称“协议”）的约定，收集、传输、存储、删除、使用您的人脸信息。在接受本协议之前，请您仔细阅读并理解本协议的全部内容，如对协议内容有任何疑问，可致电我行客服电话400-858-8888咨询相关内容。如您不同意本协议的任何内容，或者无法准确理解相关条款，请不要进行后续操作。

一、“人脸识别验证服务”是为了准确核验您的身份，防止您的身份被冒用，我行提供的通过人脸信息比对方式来验证、确认您身份的服务。

二、如您同意本协议，您同意我行收集您的人脸信息并做必要的处理，以提升人脸识别验证服务的准确性和安全性。在您使用“厦行e企管”办理业务需要核验身份时，我行将采集您的人脸信息，您授权我行获取、使用您提交的人脸信息并传送至政府机关授权机构（中国人民银行或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安部），与该机构所保存的您的人脸图像库进行比对核验，完成线上个人身份验证。

三、我行仅接收人脸识别验证结果，如您的人脸信息核验不通过的，您将无法通过人脸识别验证服务办理相关业务。

三、如您不同意本协议，我行将不会获取您提交的人脸信息，但不影响我行此前基于您授权而开展的个人信息处理活动的效力。

四、我行努力在现有技术能力基础之上保障人脸识别验证服务有效、正常运行，并将尽力提升验证结果的准确性。但是，由于采集人脸信息容易受到表情、妆容、环境、光线等多种不特定因素影响，而且我行能用于验证的信息范围相对有限，我行暂时无法保证您一定能通过人脸识别验证。如果您发现人脸识别验证不成功，您可以重新发起验证，或通过客服联系我行，以便我行重新进行验证并提升识别验证服务水平。

五、本协议经用户点击或勾选同意/确认/接受后发生法律效力。

六、本协议其他未尽事项，按照《厦门银行“厦行e企管”用户隐私保护协议》的约定执行。